

中级会计考试《经济法》的重点和难点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72/2021_2022__E4_B8_AD_E7_BA_A7_E4_BC_9A_E8_c44_72109.htm 经济法课应对照考试大纲通读教材的全部内容，在充分理解记忆的基础上，突破教材各章的重点和难点。第一章应重点理解经济法的概念、经济法调整的内容，知道经济法是个独立的法律部门，熟悉经济法律关系的特征及三要素的构成；重点记忆经济法律关系主体资格的取证方式。主体具备的两大基本能力和经济法主体的范围，以及经济权利、经济义务、经济法律关系客体的内容，经济法律关系的发生、变更和消灭应具备的3个条件和法律事实的内容。了解我国的一元二级多层次立法体制的特点及我国经济法规的主要构成。体会违反经济法应承担的3类责任，以及经济纠纷解决的3种途径，比较仲裁、诉讼和行政复议的异同点。第二章公司法历来是考试的重点。复习时，要特别注意比较两类公司性质和特征上的异同，公司登记管理程序的异同，两类公司在设立条件、设立程序、组织机构和人员的产生方式、职责权限上的异同点；把握我国股票发行的原则和一般规则。比较不同情况下，股票发行的条件和扩股的条件，把握股份转让的特殊规定，以及股票申请上市的条件，上市公司的披露。比较公司债券与股票的区别，把握公司债券发行的主体资格和条件。了解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的内容、年报的责任人员，公司利润分配的顺序和公积金、公益金的提取及使用。掌握公司合并与分立的方式和条件，理解公司设立登记以及公司财务会计方面违反公司法规定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对公司注册资本、董事会人员构成等数

字化的内容应力求记准。第三章应重点注意企业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区别。国有企业设立的条件，设立的程序，终止的原因，企业享有的14项权利和应尽的义务；厂长的职权和职工代表大会的性质及职权。重点把握国有企业监事会和稽察特派员的产生方式、人员构成、职责权限和工作方式，稽察报告的内容。了解集体所有制的性质，集体企业的种类和组织形式。理解记忆合伙企业的概念、设立条件、合伙企业财产的构成，财产性质、财产转让的规定，合伙企业义务执行的两种方式和收益分配原则；重点理解合伙企业与第三人关系；了解入伙与退伙的种类及责任。第四章本章应重点记忆理解合营企业设立的条件、注册资本、出资方式、出资期限的具体规定，把握合营企业的组织形式、组织机构及财务报表的种类。比较合作企业的性质。设立条件、组织形式、组织机构的特殊性，以及我国允许外方合作者先行收回投资的条件和方式。把握外资企业在投资人、设立条件。审批期限。出资方式、出资期限、组织形式上的特殊规定。由于部分外商投资企业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故考试时，应注意其与公司法的结合运用问题。第五章本章重点把握破产界限的要点，我国规定对部分企业不予宣告破产的法定情形，破产申请人和应提供的证据材料，破产保全和破产开始的效力。理解债权人会议的特点、职责权限、和解与整顿制度的主要内容。特别注意记忆理解破产宣告的3种情况。破产企业的留守人员，破产财产的内容及界定方式，破产债权的范围，别除权、抵销权、撤销权的特点和内容，破产费用的内容以及破产财产的清偿顺序，《通知》和《补充通知》关于破产救济的主要规定。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

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